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XXXXX—XXXX

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 服务平台建设规范

Specifications for the data service platform construction of the unified social credit
identifier for legal entities and other organizations

(点击此处添加与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的标识)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目 次

前 言	III
引 言	IV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建设原则	2
4.1 可持续性	2
4.2 开放性	2
4.3 易用性	2
4.4 安全性	2
5 体系架构	3
5.1 总则	3
5.2 基础层	3
5.3 数据层	3
5.4 支撑层	3
5.5 交互层	4
5.6 接入层	4
6 数据分类	4
6.1 基础数据	4
6.2 扩展数据	4
6.3 数据产品数据	4
6.4 服务过程数据	4
6.5 管理数据	4
7 服务方式	4
7.1 数据接口	4
7.2 搜索引擎	4
7.3 离线数据处理	5
7.4 数据分析	5
7.5 数据可视化	5
7.6 数据专题定制	5
8 交互展示	5
8.1 移动应用	5
8.2 web 应用	5
8.3 报文	5
9 接入方式	5
9.1 互联网方式	5
9.2 电子政务外网方式	5
9.3 网络专线方式	5

10 设计要求	6
10.1 可靠性要求	6
10.2 可扩展性要求	6
10.3 高效性要求	6
10.4 验证方法	6
11 安全要求	6
11.1 平台安全等级	7
11.2 平台数据保护	7
11.3 平台应用安全	7
12 运行维护要求	7
12.1 运维管理制度	7
12.2 硬件运维	7
12.3 系统运维	7
12.4 数据库运维	7
附录 A （资料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管理数据项格式示范.....	8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全国社会信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470)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引 言

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服务平台建设规范基于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唯一、兼容、稳定、全覆盖等特性，规定了平台建设技术要点。为全国组织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服务中心、各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相关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应用单位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服务技术工作建设指引。

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服务平台建设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平台”）建设原则、体系架构、数据分类、服务方式、交互展示、接入方式、设计要求、安全要求和运行维护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服务平台的建设、运维，其他涉及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的平台可参考使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223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GB/T 28452 信息安全技术 应用软件系统通用安全技术要求

GB 32100 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编码规则

GB/T 36104 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基础数据元

GB/T 36105 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操作规范

GB/T 36106 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管理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GB 32100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法人 legal entities

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组织。

[来源：GB 32100-2015, 3.2]

3.2

其他组织 other organization

合法成立、有一定的组织机构和财产，但又不具备法人资格的组织。

[来源：GB 32100-2015, 3.3]

3.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nified social credit identifier

每一个法人和其他组织在全国范围内唯一的、终身不变的身份识别码。

[来源：GB 32100-2015, 3.5]

3.4**登记管理部门 registration administration**

负责在法人和其他组织注册登记时发放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并将基本登记信息及其变更情况及时提供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服务部门的有关部门。

[来源：GB/T 36105-2018, 3.3]

3.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库 unified social credit identifier database**

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标识建立的法人及其他组织基础信息数据库。

[来源：GB/T 36106-2018, 3.2]

3.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服务平台 unified social credit identifier data service platform**

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基础数据为核心,汇集、关联、融合、加工各类数据资源,以多种接入方式面向政务用户、行业用户和公众用户提供组织机构身份认证、查询、比对、统计、分析等服务支撑的综合性数据服务平台。

4 建设原则**4.1 可持续性**

平台满足当前及未来一段时间发展需要,具有长期使用价值。同时具备按需功能升级,根据技术更新定期迭代的能力。

4.2 开放性

平台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基础,汇集、关联、融合、加工多种数据资源,兼容多种服务方式,支撑多种服务场景。

4.3 易用性

平台按照高内聚、低耦合的设计思路建设,结构清晰、界面友好、操作简单、维护方便。

4.4 安全性

平台按照国家网络安全要求和标准建设以确保保密性、完整性、可用性为前提提供安全可靠的数据

服务。

5 体系架构

5.1 总则

平台体系架构由基础层、数据层、支撑层、交互层和接入层构成，平台体系架构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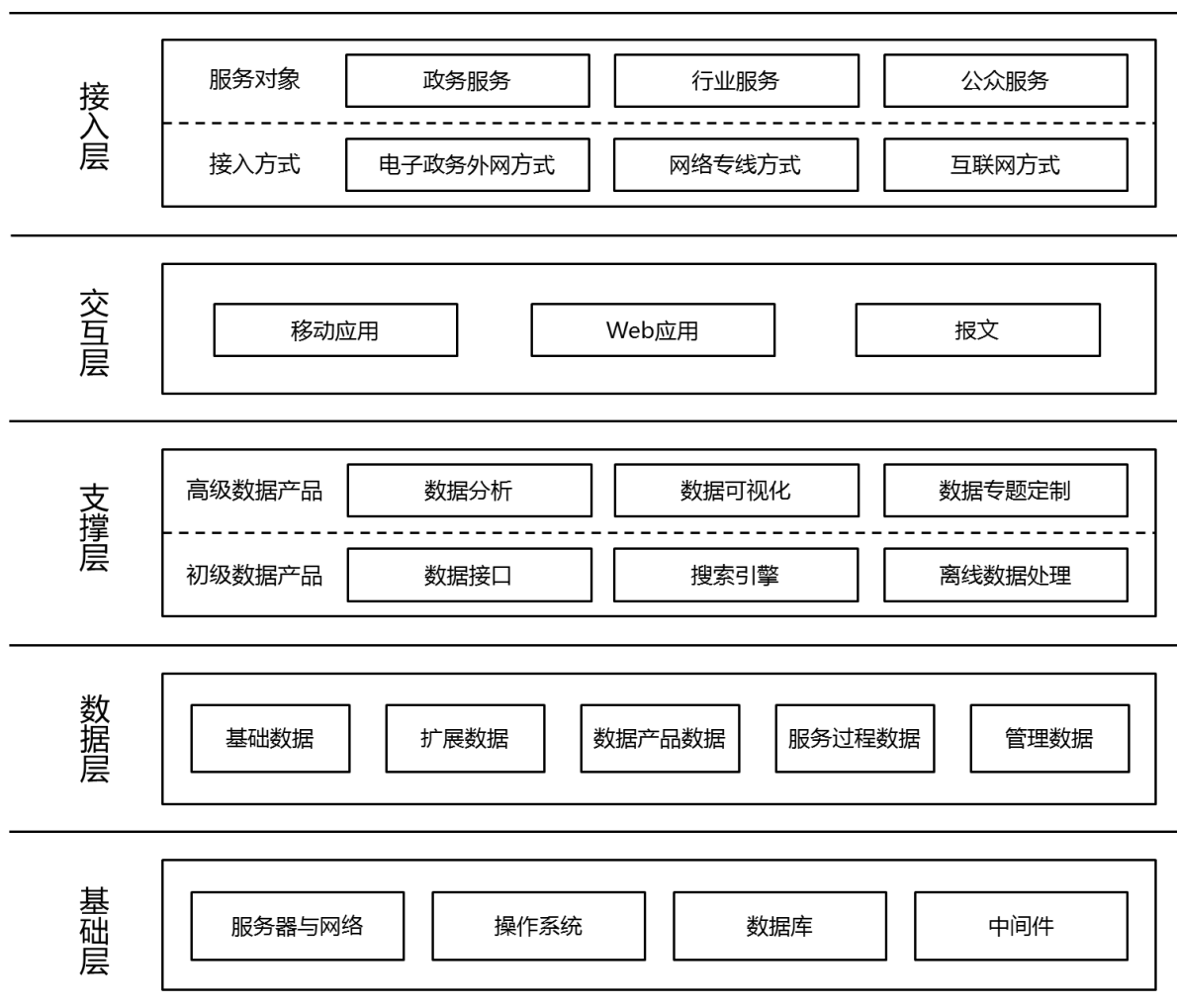


图1 平台体系架构

5.2 基础层

基础层是平台运行的基础设施，包括服务器与网络、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

5.3 数据层

数据层是平台运行的数据资源，包括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础数据、扩展数据、数据产品数据、服务过程数据和管理数据等。

5.4 支撑层

支撑层是平台提供的服务方式,以运行各类数据产品的形式支撑技术服务其中初级数据产品包括数据接口、搜索引擎、离线数据处理等;高级数据产品包括数据分析、数据可视化、数据专题定制等。

5.5 交互层

交互层是平台支持以移动应用、web应用和报文三种方式为接入层对象提供数据产品技术服务的交互展现形式。

5.6 接入层

接入层是平台支持的网络接入,接入方式包括电子政务外网方式、网络专线方式、互联网方式。按照服务对象分为面向政务服务、面向行业服务、面向公众服务。

6 数据分类

6.1 基础数据

由登记管理部门提供的关于法人和其他组织主体身份、机构性质等方面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登记数据。具体数据项及格式应符合 GB/T 36104-2018 的要求。

6.2 扩展数据

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基础数据资源之外的,可通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关联整合的其他数据资源,包括但不限于:互联网采集的公开数据、政务共享数据等。

6.3 数据产品数据

对基础数据和扩展数据加工处理、关联分析生成的支撑数据产品运行的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法人和其他组织机构历史信息、上下游或投资关系、机构地理坐标位置、机构特征标签等。

6.4 服务过程数据

在数据服务过程中产生的用户账户数据、用户服务内容数据以及用户行为日志等数据。

6.5 管理数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基础数据及扩展数据在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等环节产生的用于对数据进行标记分类和辅助管理的数据管理数据项格式示范参见附录A。

7 服务方式

7.1 数据接口

通过系统级数据对接,实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查询、比对、推送等功能,为校验机构身份信息以及实名制管理提供服务。

7.2 搜索引擎

通过搜索引擎，提供基于相似度算法、排序算法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精确、模糊及智能匹配检索服务。

7.3 离线数据处理

通过离线作业方式，提供批量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治理服务，结果以数据包形式离线返回。

7.4 数据分析

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基础数据、扩展数据及数据产品数据为基础，提供数据多维特征、风险预警、专题场景的分析服务。

7.5 数据可视化

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基础数据、扩展数据及数据产品数据的可视化展示。

7.6 数据专题定制

根据用户特定需求进行专题定制开发，对特定范围内数据进行深加工，以专题服务形式实现数据集的管理、查询、下载、反馈、统计、分析以及其他定制化服务。

8 交互展示

8.1 移动应用

在移动设备上通过运行APP、小程序、HTML5等应用程序，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的查询、分析和可视化等服务。

8.2 web 应用

在PC电脑设备上通过运行浏览器程序，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的查询、分析和可视化等服务。

8.3 报文

服务于用户系统级数据对接场景，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查询和交换以JSON、XML消息报文格式进行传输，和用户双方通过约定的网络连接方式完成报文服务对接。

9 接入方式

9.1 互联网方式

通过互联网https方式发布数据服务平台服务端口，供用户从互联网访问或使用。

9.2 电子政务外网方式

通过电子政务外网方式发布数据服务平台服务端口，供特定用户访问或使用。

9.3 网络专线方式

9.3.1 虚拟专用信道

通过VPN等虚拟专用信道发布数据服务平台服务端口，供特定用户访问或使用。

9.3.2 物理专用信道

通过电信运营商提供的物理专用信道发布数据服务平台服务端口，供特定用户访问或使用。

10 设计要求

10.1 可靠性要求

平台应具有冗余性和高可用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 a) 根据实际制定完整数据备份与恢复策略，定期开展数据验证工作，确保生产与灾备数据的一致性、完整性和可用性。如发生故障，应在 24 小时内完成数据恢复工作；
- b) 根据服务要求确定服务时间，保证在服务时间内不间断运行，具备 7×24 小时不间断服务能力，出现故障能进行告警，全年故障时间不超过 48 小时，单次故障恢复时间不超过 4 小时；
- c) 用户单日访问量在十万级、百万级或数据处理条目在十万级、百万级采用主备架构部署服务。用户单日访问量在千万级或数据处理条目在千万级采用集群架构部署服务。

10.2 可扩展性要求

平台应具有良好的可扩展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 a) 能通过配置服务功能和数据满足业务需求的变化；
- b) 能简便快捷地完成平台整体或部分的版本升级；
- c) 能按需扩展增加算力。

10.3 高效性要求

平台应具备高效的处理能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 a) 数据处理全过程在1日内完成；
- b) 数据服务平均响应时间在 1 秒内；
- c) 用户访问量单日在十万级，支持用户最大并发访问数为每秒 50 次。用户单日访问量在百万级，支持用户最大并发访问数为每秒 500 次。用户访问量单日在千万级，支持用户最大并发访问数为每秒 5000 次。

10.4 验证方法

平台应按照以下方法对可靠性、可扩展性及高效性进行验证：

- a) 针对可靠性要求，可对数据备份和恢复进行测试并记录，对平台运行情况进行记录；
- b) 针对可扩展性要求，可对平台变更情况进行记录；
- c) 针对高效性要求，可对平台进行处理能力的性能测试。

11 安全要求

11.1 平台安全等级

平台应符合 GB/T 22239 要求确定网络安全保护等级，并按照安全等级要求配备安全措施，建立网络安全防护能力。

11.2 平台数据保护

11.2.1 平台应对数据实施分类分级保护。识别、标记、加密敏感数据平台涉及的敏感个人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个人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

11.2.2 敏感数据应在提供服务时进行合规脱敏或通过隐私计算等技术方式进行保护。

11.3 平台应用安全

平台应对用户进行身份鉴别和访问授权，保证用户身份的唯一性和真实性，访问授权包括功能授权和数据授权，数据授权限定到数据字段，安全技术要求应符合 GB/T 28452。

12 运行维护要求

12.1 运维管理制度

建立完善的运维管理制度，对硬件设备、系统软件、数据库系统等方面提出明确的管理要求，并指定专人负责日常运维工作，保障平台整体正常运行。

12.2 硬件运维

对平台相关的服务器、存储、网络设备等硬件设备定期巡检，巡检频率不低于每周一次。发现硬件设备故障后及时处置，故障恢复时间符合应用服务保障要求。

12.3 系统运维

对平台相关的操作系统、虚拟化软件、中间件、安全防护软件等应定期巡检，巡检频率不低于每周一次，应及时做好版本升级和补丁更新。发现系统软件故障后及时处置，故障恢复时间符合应用服务保障要求。

12.4 数据库运维

对平台数据库应定期巡检，内容包括运行状态检查、容量监控、备份管理、日志巡检、异常处理等，巡检频率不低于每周一次。发现数据库故障后及时处置，故障恢复时间符合应用服务保障要求。

附录 A

(资料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管理数据项格式示范

表A.1 数据项格式说明

序号	数据项名称	字段名	字段类型	字段说明
1	数据来源标识	SJLY	字符型	登记管理部门标识，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第 1 位
2	机构类别标识	JGLB	字符型	不同登记管理部门对于机构类别的编码，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前 2 位
3	登记管理部门 行政区划码	GJGLBMXZQH	数值型	登记管理部门的行政区划代码
4	数据删除标识	SCBS	数值型	错误数据的删除标识，0 代表正常使用，-1 代表已删除
5	数据问题标识	WTBS	数值型	数据的重赋码问题标记，0 代表合格，1 代表“错码”，2 代表“一码多赋”，3 代表“重复赋码”
6	数据项变更标识	BGBS	数值型	数据项的变更标记，0 代表未变更，1 代表已变更
7	数据接收日期	JSRQ	日期型	数据库接收到数据的日期，格式为 YYYY-MM-DD
8	数据标签标识	SJBQ	字符型	数据标签标识，例如“分支机构”、“中小微企业”、“专精特新”等
9	应用服务日期	FWRQ	日期型	数据加载到平台的时间，格式为 YYYY-MM-DD
10	应用服务标识	FWBS	数值型	数据加载到平台的状态，0 代表未加载，1 代表已加载
11	数据分类标识	FLBS	数值型	数据的分类标识，1 代表基础数据，2 代表扩展数据、3 代表数据产品数据，4 代表服务过程数据，5 代表管理数据
12	数据分级标识	FJBS	数值型	数据的分级标识，1 代表公开级，2 代表敏感级，3 代表受限级
13	数据公开标识	GKBS	数值型	数据的公开标识，1 无条件公开，2 有条件公开，3 代表禁止公开

注：仅包含主要建议管理数据项，可根据实际扩展。

参 考 文 献

- [1] 《国务院关于批转发展改革委等部门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建设总体方案的通知》
(国发〔2015〕33号)